

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超声乳化仪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DZX-2025-02-15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超声乳化仪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45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采购超声乳化仪1台, 接受进口产品, 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超声乳化仪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超声乳化仪:

(一) 基本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见六、其他补充事宜中政府采购信用承诺)。不适用信用承诺的, 应按政府采购信用承诺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在有效经营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产品若为进口设备, 供应商须提供代理商/经销商证书或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原件标后备查);

2. 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 投标人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按国家规定须进行备案的, 投标人须提供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 须根据产品的类别, 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具备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投本企业产品的, 须根据产品的类别, 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者《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未被“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允许多家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28 09:00到2025-10-11 17:00

获取方式：微信公众号（服务号）下方菜单栏“文件获取”中填写信息，获取纸质采购文件。微信公众号（服务号）名称：南京相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20 1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20 10:00

开标地点：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9号楼四楼小会议室。

七、其他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地 址：南京市玄武区孝陵卫179号
联 系 人：卢老师
电 话：025-85370802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相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414号1301-1303室
联 系 人：阮登湖（项目负责人）、万晗晓
电 话：025-85507079
电 子 邮 件：njxdzx@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万晗晓（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超声乳化仪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超声乳化仪 XDZX-2025-02-158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相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 1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XDZX-2025-02-158

（二）项目名称：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超声乳化仪

（三）预算金额：45 万元

（四）最高限价：45 万元

（五）采购需求：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采购超声乳化仪 1 台，接受进口产品，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六）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4 天内到货。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具体要求见六、其他补充事宜中政府采购信用承诺）。不适用信用承诺的，应按政府采购信用承诺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在有效经营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产品若为进口设备，供应商须提供代理商/经销商证书或制造商专项

授权书（原件标后备查）；

2. 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按国家规定须进行备案的，投标人须提供产品的《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须根据产品的类别，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具备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投本企业产品的，须根据产品的类别，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者《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未被“信用中国”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江苏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2025年9月28日09:00至2025年10月11日17:00，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

提供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3家的，可以顺延提供期限，并予公告。

（二）地点：南京相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方式：微信公众号（服务号）下方菜单栏“文件获取”中填写信息，获取纸质采购文件。微信公众号（服务号）名称：南京相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相度咨询

（四）售价：500 元/包，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25 年 10 月 20 日 10:00（北京时间）

（二）地点：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 号楼四楼小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政府采购信用承诺：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 号规定，参加南京地区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信用承诺。信用承诺以《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体现。投标人应尽早做好承诺书工作，点击‘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首页（<https://njgc.jfh.com/>）‘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诚信档案’，系统链接打开系统页面（http://180.101.238.212:8280/hodeframe2018_cxda/index.action;jsessionid=769BA9C8E1729422E7173B991C8EC1E5）登录（未注册的投标人应先点击‘投标人注册点这里’并按要求完成注册），然后在“信用记录”模块页面点击“信用记录打印”下载本单位信用记录表，由法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

在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投标人只需提供书面《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即可替代以下证明材料：

-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中标（成交）后，应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

投标人涉及以下情形的，不适用信用承诺，仍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

- （1）投标人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2）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3）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投标人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京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孝陵卫 179 号

联系人：卢老师

联系方式：025-853708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京相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中山南路 414 号投资大厦 A 层（13 层）C 室

联系人：阮登湖（项目负责人）、万晗晓

联系方式：025-855070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阮登湖（项目负责人）、万晗晓

电话：025-85507079